关于开展“守合同重信用”企业公示活动的公 告

为进一步推进衡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，引导企业加强信用管理意识，促进企业诚实守信和依法生产经营，努力打造衡阳市文明有序、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，按照衡阳市创建文明城市的要求，结合国家总局《关于深入开展“守合同重信用” 活动的若干意见》和湖南省局关于对“守合同重信用”企业公示工作的要求，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开展2019年度“守合同重信用”企业公示活动，现就有关程序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申报：2020年6月20日前，各企业向所在地县（市）、区级市场监管部门报送申报表，申报衡阳市级企业的资料在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网（gsj.haengyang.gov.cn）—信息公开—信用信息—企业信用信息（示范文本）中下载。

二、初审：7月15日前，所有申报企业按要求填报《2019年度衡阳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报表》并提交申报附加材料，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审核。

三、复审：7月30日前，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申报企业向相关部门及相关行业协会函询，同时做好对企业信用信息记录的查询工作。

四、公示：8月—9月，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符合要求的企业在《衡阳晚报》或《衡阳日报》上向社会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，对公示的“守重”企业相关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或在公示年度内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况，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收到的投诉举报信息进行核实，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，将撤销其公示资格。

请有意参选的企业单位踊跃报名，特此公告！

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年3月19日